

2025 年度
常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5 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履行全民所有土地、矿产、林地、湿地、水等自然资源资产所有者职责和国土空间用途管制职责。贯彻落实自然资源和国土空间规划及测绘等法律法规。依法组织起草有关地方性法规和规章草案。

（二）负责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贯彻执行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的指标体系和统计标准，建立统一规范的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制度。实施自然资源基础调查、专项调查和监测。负责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成果的监督管理和信息发布。指导辖市（区）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工作。

（三）负责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工作。组织实施各类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统一确权登记、权籍调查、不动产测绘、争议调处、成果应用的制度、标准、规范。建立和完善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登记信息管理基础平台。负责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登记资料收集、整理、共享、汇交管理等。指导监督辖市（区）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确权登记工作。

（四）负责自然资源资产有偿使用工作。贯彻执行国家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统计制度，负责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核算。编制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负债表，执行考核标准。贯彻执行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划拨、出让、租赁、作价出资和土地储备政策，合理配置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负责自然资源

资产价值评估管理，依法收缴相关资产收益。

（五）负责自然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贯彻执行自然资源发展规划和战略，组织实施自然资源开发利用标准，建立政府公示自然资源价格体系，组织开展自然资源分等定级价格评估，开展自然资源利用评价考核，指导和推进节约集约利用。负责自然资源市场监管。组织研究自然资源管理涉及宏观调控、区域协调和城乡统筹的政策措施。

（六）负责建立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拟制城市发展战略规划和论证，推进落实主体功能区战略和制度，组织编制并监督实施国土空间规划、控制性详细规划、村庄规划、城市设计和相关专项规划等，参与区域空间规划编制，指导和参与编制有关部门组织的各类专项规划中涉及空间规划的内容，开展国土空间开发适宜性评价，建立国土空间规划实施监测、评估和预警体系。组织划定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城镇开发边界等控制线，构建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的生产、生活、生态空间布局。负责国土空间规划体系的审查报批和监督实施。贯彻执行城乡规划政策并监督辖市（区）实施。负责全市规划设计行业管理工作。

（七）贯彻落实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制度。组织实施土地用途管制，分配和执行上级下达土地、矿产等资源年度利用计划。负责建设用地预审和建设用地的报（审）批及批后监管工作。承担报国务院、省政府和市政府审批的各类用地的审核、审批工作。组织负责土地、林地、湿地、矿产资源等国土空间

用途转用工作。负责土地征收征用管理，开展城乡规划用途管控并监督实施，负责建设项目选址、规划条件确定，以及建设用地和建设工程的规划审批管理工作。

（八）负责统筹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负责组织编制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并实施有关生态修复重要工程。负责统筹国土空间综合整治、土地整理复垦、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和湿地生态修复等工作。牵头实施生态保护补偿制度，制定合理利用社会资金进行生态修复的政策措施，提出重要备选项目。

（九）组织实施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贯彻执行耕地保护政策并拟定本地配套耕地保护政策措施，负责耕地数量、质量、生态保护。组织实施耕地保护责任目标考核和永久基本农田特殊保护。组织开展耕地质量等级调查评价与监测工作。落实耕地占补平衡制度，监督占用耕地补偿制度执行情况。

（十）负责林业（林草）和湿地及其生态保护修复的监督管理。组织林业（林草）和湿地生态保护修复，组织绿化造林工作。组织实施林业（林草）、湿地等重点生态保护修复工程。指导公益林的培育，指导和监督全民义务植树、城乡绿化工作，指导林业（林草）有害生物防治、检疫工作。承担林业应对气候变化的相关工作。负责依法维护林业经营者合法权益，推进林业改革等工作。

（十一）负责森林、湿地、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监督管理，编制全市林业采伐限额，指导市级公益林划定和管理工作。指导国有林场基本建设和发展。组织林木种子种质资源普

查，组织建立种质资源库，负责良种选育推广，管理林木种苗生产经营行为，监管林木种苗质量。监督管理林业生物资源、转基因生物安全、植物新品种保护。负责监督管理各类自然保护地。拟订地质遗迹、地质公园、风景名胜区等各类自然保护规划。负责生物多样性保护相关工作。

（十二）负责矿产资源管理工作。负责编制矿产资源总体规划。负责矿产资源储量管理及压覆矿产资源审批、负责矿业权管理。监督指导矿产资源合理利用和保护。

（十三）负责地质勘查行业和地质工作。管理市级地质勘查项目。监督管理地下水过量开采而引发的地面沉降等地质问题。负责古生物化石的监督管理。

（十四）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地质灾害防治规划并指导实施。组织指导协调和监督地质灾害调查评价及隐患的普查、详查、排查。指导开展群测群防、专业监测和预报预警等工作，指导开展地质灾害工程治理工作。承担地质灾害应急救援的技术支撑工作。

（十五）负责测绘地理信息管理工作。负责基础测绘和测绘行业管理。负责测绘资质资格与信用管理，监督管理地理信息安全和市场秩序。负责地理信息公共服务管理。负责测量标志保护。

（十六）负责对全市国土资源的监察管理，依法查处违法违规用地、违反测绘管理和违反矿产资源管理的有关法律法规的行为，负责查处矿产资源领域无证勘查、无证开采、以探代

采、越层越界开采等违规行为。

（十七）推动自然资源领域科技发展。制定并实施自然资源领域科技创新发展和人才培养规划、计划。组织实施技术标准、规程规范。组织实施重要科技工程及创新能力建设，推进自然资源信息化，提供信息资料的公共服务。

（十八）根据市委、市政府授权，对辖市（区）落实自然资源和国土空间规划的方针政策、决策部署及法律法规执行情况进行监督检查。查处自然资源开发利用和国土空间规划及测绘重大违法案件。指导辖市（区）有关行政执法工作。

（十九）按规定履行领导班子建设、机构编制、组织人事、队伍建设和财务管理及内部审计等工作。

（二十）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十一）职能转变。统一行使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所有者职责，统一行使所有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和生态保护修复职责的要求，强化制度设计，发挥国土空间规划管控作用，推进“多规合一”，为保护和合理开发利用自然资源提供科学指引。进一步加强自然资源的保护和合理开发利用，建立健全源头保护和全过程修复治理相结合的工作机制，实现整体保护、系统修复、综合治理。创新激励约束并举的制度措施，推进自然资源节约集约利用。进一步精简下放有关行政审批事项、强化监管力度，充分发挥市场对资源配置的决定性作用，更好发挥政府作用，强化自然资源管理规则、标准、制度的约束性作用，推进自然资源确权登记和评估的便民高效。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1. 根据部门职责分工，本部门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发展与科技信息处、财务审计处、行政服务处、政策法规处（执法监督处）、自然资源调查监测处、自然资源利用管理处、国土空间规划处、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处、国土空间生态修复处、耕地保护监督处、详细规划管理处（城市设计处）、市政规划管理处、村镇规划管理处、林业处（森林与湿地管理处）、矿产管理处（地质管理处）、国土测绘处（地理信息管理处）、自然资源管理督查处、组织人事处、机关党委。本部门下属单位包括：常州市自然资源监察支队，常州市土地储备中心，常州市规划馆，常州市不动产登记交易中心，常州市林业工作站，常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钟楼分局，常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钟楼中心所，常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天宁分局，常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天宁中心所，常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天宁中心所，常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服务中心。

2.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 2025 年部门汇总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 11 家，具体包括：常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常州市自然资源监察支队，常州市土地储备中心，常州市规划馆，常州市不动产登记交易中心，常州市林业工作站，常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钟楼分局，常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钟楼中心所，常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天宁分局，常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天宁中心所，常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服务中心。

三、2025 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2025 年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自然资源工作的重要论述，聚焦高质量发展首要任务，紧扣“国际化智造名城、长三角中轴枢纽”城市定位，大力实施“532”发展战略，持续服务“新能源之都”建设，接续奋斗、勇担使命，突出“建立现代化管理体系，基本实现自然资源和规划治理能力现代化”的奋斗目标，将全面深化改革一条主线进行到底，继续深化“三大发展”，大力实施“三大行动”，圆满收官“十四五”，为全市再创新辉煌、书写好中国式现代化常州答卷贡献自然资源和规划部门力量。

继续深化“融合发展、转型发展、创新发展”，大力实施“职能优化行动、强基提质行动、改革赋能行动”，全面建设资规现代化管理体系。

（一）聚焦走在前，坚定不移深化“融合发展”，大力实施职能优化行动。以提升整体管理效能为目标，优化人员配置，调整内设机构，打破部门壁垒，构建科学合理、高效协同的机构运行体系，加快实现自然资源“测、调、规、批、供、用、补、查、登”全链条全流程管理。要着力推进“西进”工程。建立东西协同机制，统筹调度人才、资金、技术资源，推动党建西进、人才西进、政策西进、法治西进，探索建立点对点结对帮扶机制，重塑东西管理格局，更大力度推进常金同城化、常溧一体化。要着力构建“大调查”体系。加快建立全市自然资源统一调查、评价、监测制度，构建涵盖基础调查和各

类自然资源专项调查的自然资源调查体系，建成自然资源“一张底版、一套数据和一个平台”。强化调查监测成果统计分析，强化与全业务链的共享互通。完成水资源基础调查。要着力构建“大规划”体系。强化国土空间规划的基础作用，健全三级三类国土空间规划体系，构建国土空间开发保护“一张图”。加强国土空间专项规划协调管理，统筹耕地、林地、湿地、矿产资源、水域、生态保护和修复等各类资源规划的编制与实施。强化规划实施的绩效评估与应用转化，为高质量发展变提供引领支撑。要着力构建“大管制”体系。以全域国土空间和各类自然资源为对象，分区分类健全用途管制，实现用途管制类型全面覆盖、边界清晰准确、规则统一衔接。统筹协调农业、生态、城镇空间内部土地用途转用管制规则，推进用途转用审批整合优化。

（二）聚焦做示范，坚韧不拔深化“转型发展”，大力实施强基提质行动。打基础是干事创业路上的压舱石。要强依法行政之基。加强制度建设，变被动应对为主动作为，及时补齐制度短板和治理短板，构建起一套系统完备、科学规范、运行有效的制度法规体系。提升依法行政能力，加强自我纠错，从源头预防行政争议、信访、诉讼等问题发生。高质效办理行政争议案件，完善信访、调解、行政裁决、复议、诉讼等矛盾纠纷多元预防调处化解机制。要强基层一线之基。坚持精力向基层集中，鼓励业务处室下沉一线、结对共建，大力推进乡村规划师扎根中心所、覆盖行政村；坚持政策保障向基层倾斜，优

化建筑方案审批权限，加大审批权等重要事权下放；坚持力量向基层下沉，选派更多的优秀干部、专业人才服务基层。加强辖市分局之间的横向交流，互学互鉴，形成合作共赢的良好格局。

（三）聚焦再出发，坚持不懈深化“创新发展”，大力实施改革赋能行动。敢于担当，敢于探索，深入落实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的实施意见，勇当改革试验田，打造改革先行区，蹚出一条改革潮涌、气象万千之路。要全力推进低效用地再开发部试点。甄选第二批试点项目，完成低效用地再开发专项规划，按需编制再开发空间单元详细规划。主动构建以低效用地再开发试点为统领，城中村改造、存量建筑盘活利用等为支撑的全域全要素存量用地盘活体系，探索“存量时代”开发利用新路径。要全面推进各级各类改革试点。积极争取国家、省标志性改革举措、改革试点。深入推进集体林权制度改革省级试点，高质量开展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清查和市国有资产清查利用工作。深入推进全域土地综合整治、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生态产品价值实现、产业园用地整治提升等改革试点工作，发挥协同效益，打造更硬的改革金名片。

2025 年突出做好六大方面，推动重点工作攻坚突破。

（一）优化自然资源配置，积聚高质量发展动能支撑。紧跟宏观政策逆周期、跨周期调节窗口，持续开展资源要素保障护航行动，建立用地审批、土地供应等常态化要素保障机制，服务好淮泰常铁路、沪武高速扩建等重大工程。发挥“店小

二”作用，丰富“畅办自然事”政务服务品牌，将“项目管家”落到实处。全面实行用地用林合并审批，统筹协调详细规划和成片开发方案编制，推动压矿区域评估贫矿区全覆盖。鼓励土地用途混合兼容，积极探索组合供应实施路径。分类调控住宅用地供应，联动调整土地前端储备、增量供应与后端更新盘活。积极运用政府专项债券资金回购存量闲置土地，更好发挥土地储备“蓄水池”功能，全力促进房地产市场健康平稳发展。坚持向资源“存量”要发展“增量”，全面摸清批而未供、闲置土地底数，依法依规推进处置。扎实开展产业园用地利用状况调查，推进产业园“砸笼换绿、腾笼换鸟、开笼引凤”，推动低质低效园区向高端工业园、现代服务业集聚区、农文旅融合片区多元转型。做好“危污乱散低”资源配置改革总结，腾退盘活存量土地 2 万亩。全力申报新一轮自然资源节约集约示范县（市）创建。

（二）规划先行内外兼修，引领高质量发展稳健前行。积极关注长三角主要领导座谈会，协同研究环太湖科创圈，更大力度融入上海大都市圈、苏锡常都市圈、南京都市圈。探索新时期城市综合交通新模式，推动建设交通中轴。深化“两湖”创新区核心区规划，重点提升“两湖”地区多层次轨道网络的供给规模和服务水平。积极谋划环长荡湖地区发展协同。全力做好市级总规批后实施、批后宣传。制定镇级国土空间规划编制指南，编制各区镇国土空间规划。组织国土空间近期实施规划。探索开展规划实施评估，建立动态更新与调整机制，适时

开展城镇开发边界、生态空间管控区域优化调整。加快自然资源管理和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建设，建立动态更新的实施监督系统。持续做好市国土空间规划条例立法调研。按照“单元层次详规分批编制，街区层次详规按需编制，新旧详规妥善衔接”的路径，推进新一轮详规全覆盖、早覆盖。聚焦旧城更新、产业更新、生态空间等重点片区，探索详细规划参与空间治理的技术路径。加快完善以城乡融合空间战略规划为引领，村庄规划为主导，镇村布局规划等专项规划和片区策划为补充的乡村规划体系。整体推进全市城乡融合空间战略规划落地实施。开展村庄规划实施评估与动态优化，打造村庄规划高质量实施标兵。探索建立村庄规划与全域土地综合整治方案的衔接修改机制。启动编制“十五五”自然资源保护和利用规划，开展“十四五”规划实施评估，深入谋划“十五五”自然资源保护和利用重大战略任务、重大改革举措、重大工程项目，编制“十五五”矿产资源、地质灾害防治、基础测绘、数字化转型等各类专项规划。

（三）保护资源和谐共生，涵养高质量发展生态根基。做好年度耕地保护迎考，统筹推进保护、恢复与补充耕地，制定年度耕地恢复补充计划，确保耕地“只增不减”、永农内非耕地“只减不增”、耕地保有量“实至名归”。主动推进永久基本农田布局优化。联合农业农村部门建设“农耕”用地监测监管平台，推动实现高标准农田与耕地的数字化管理。加快实施新时代常州市耕地保护行动，加快编制县级耕地保护和利用专

项规划，出台耕地保护示范区实施意见、耕地保护激励办法等配套文件。建立以耕地总量动态平衡为核心的占补平衡新机制，聚焦“小田变大田”，统筹耕地保护示范区建设、高标准农田建设、片区整治更新，高效推进补充耕地项目建设，让更多“粮田”变成“良田”。健全林长制工作体系，全面完成林草湿普查任务，探索建立补充林地储备库。完善自然保护地体系建设，开展全市自然保护地勘界立标，分类推进各自然保护地总体规划编制。全年完成造林绿化 1.5 万亩，新建、提升绿美村庄 20 个，新建完善更新农田林网 5 万亩。完善全市湿地保护体系，指导编制湿地公园规划，开展湿地调查监测和评估，启动市级湿地名录认定，全年修复湿地 1000 亩。持续开展陆生野生动物资源调查试点。积极投身新一轮太湖综合治理攻坚，全力做好中央环保督察后半篇文章，推动生态绿城建设。抢抓重点乡村片区整治更新机遇，更大区域、更大范围探索整县域、跨区域、跨乡镇全域土地综合整治。扎实推进金坛、钟楼、天宁等全域土地综合整治项目、溇湖山水林田湖草沙保护修复省级示范工程实施。统筹开展生态修复项目全过程管理，引导社会资本参与，探索多元化市场投入机制，更大范围赋能乡村振兴。扎实完成历年督察问题整改销号，加快“动态清零”问题整改。建立土地、林业执法协同工作机制，加大监管预警、约谈提醒和案件查处力度。以“长牙齿”的硬措施，坚决遏制新增违法违规用地用矿行为，推动自然资源保护和管理秩序持续向好。

（四）推动城市更新迭代，点亮高质量发展幸福图景。支持盘活利用存量土地开发建设高品质住宅，开展住宅品质提升、第四代住宅、景观生态住宅的政策研究和路径探索，进一步丰富各类住宅产品，托起百姓安居梦。推动乌衣浜及开放大学周边、芦墅路西侧等地块试点先行，示范引领改善型住宅。将城市更新同强化城市功能、拓展发展空间、提升区域品质、增进民生福祉一体统筹、一体实施。重点推进青果巷、老西门、文化宫、南港等片区更新。试点开展城中村改造、存量建筑再利用、危旧房翻建，创新支持城市更新的规划方法和土地政策，打通土地供给、规划许可、确权登记堵点痛点。开展市区建筑物配建停车位指标研究，推动城市静态交通高质量发展。推进韧性城市建设，正式颁布全市地下管线管理条例，加快地下综合管廊及地上配套市政设施建设改造。加强老城厢保护和传承，着力改善功能和提升品质，持续提升城市“颜值”。雕琢高品质城市空间，加强街区街道风貌引导，探索城市街道家具设施科学化管控路径。试点开展传统建筑三维测绘建档，完成历史文化名城保护规划报批备案，加快构建“空间全覆盖、要素全囊括、时间全贯通”的历史文化保护传承规划体系。

（五）惠民利民破题解难，构筑高质量发展优良环境。全域推行预告登记，提高网办比例，推动全业务从“网上可办”向“网上好办”转变。选取部分高频业务开展不对应审核，同一登记事项在市域范围内“无差别受理、同标准办理”。深化

企业全生命周期体系化登记服务，巩固和延伸“一码关联”信息共享机制，推行涉企不动产转移登记“一窗受理”。持续开展不动产登记历史遗留问题攻坚化解行动，规范不动产登记业务质量。加强地籍数据库建设，推动农村宅基地和集体建设用地地籍图全覆盖。创新开展承包经营权延包确权登记，明晰集体土地所有权，维护农民切身利益。开展数字基座建设行动，构建国土空间信息模型，为全域数字化转型提供基础设施基底；开展数据要素赋能行动，将实景三维成果接入 TIM 平台支撑各场景应用；开展数字场景建设行动，全力推进房地产热力图、人房地一体化决策场景建设，深化“常享自然”模块、“一码”数据关联治理、低效用地场景应用；开展内外网协同建设行动，逐步推进业务网主体和政务外网主体融合，构建跨区域智能集成联动的工作模式。研究构建实景三维省市县协同更新与服务提供技术体系，推进新一代地理信息公共服务平台建设。面向自然资源立体化管理，探索实景三维常州建设成果在调查监测、确权登记、生态修复、城市设计等场景的深化应用。面向城市运行“一网统管”，提供个性化基础地理信息服务与技术支撑。深化巩固“多测合一”改革成果，探索以实景三维为核心的新型测绘成果更新与应用模式。推动与相关部门行业专题数据的共享互换，不断丰富地理信息要素资源。积极推进国产替代、北斗替代，推广安全可信的地理信息技术和设备。

（六）坚持全面从严治党，捍卫高质量发展良好生态。健

全党的创新理论学习制度，认真落实领导班子读书班、“第一议题”、专题党课、专题研讨等制度，建立经常性和集中性相结合的教育机制。突出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认真学习习近平关于自然资源论述摘编，开展体系化、全覆盖的教育培训，持续巩固拓展主题教育成果。加强党支部标准化规范化建设，优化基层党组织设置，深化实施“书记项目”，持续擦亮党建品牌，不断提升党建工作质效。搭建联建共建平台，深化运用“三结对”“法检源”结对共建、“先锋绿源通”“龙城机关先锋汇”党建联盟，推动党建业务互融互促。积极响应开展“为发展担当实干、为群众排忧解难”主题活动。大力推进全国文明单位创建工作，以精神文明建设凝魂聚气。全面开展干部能力培训，深化“资规大讲堂”活动。优化干部队伍配置，建立健全年轻干部定期研判和职数预审机制。强化干部实践锻炼，筹划“西进”计划，选派优秀干部到基层一线体悟实训。顺利完成执法机构改革。加强对“一把手”、领导班子公权力运用制约监督，扎实开展作风纪律、廉政教育、廉洁文化建设，持之以恒以严的基调、严的措施、严的氛围管队伍、强监督，积极营造风清气正、政通人和的政治环境。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
常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部门预算表

公开 01 表

收支总表

部门：常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0,364.3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6,747.73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5,054.21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32
九、其他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160.62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695.45
		十三、农林水支出	885.29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5,235.91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5,180.7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2,166.29	本年支出合计	22,166.29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22,166.29	支出总计	22,166.29

公开 02 表

收入总表

部门：常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单位：万元

部门代码	部门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22,166.29	22,166.29	10,364.35				6,747.73											
032	常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2,166.29	22,166.29	10,364.35				6,747.73											
032001	常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7,862.63	7,862.63	3,837.35				4,025.28											
032002	常州市自然资源监察支队	647.15	647.15	547.15				100.00											
032003	常州市土地储备中心	514.21	514.21	434.21				80.00											
032004	常州市规划馆	751.84	751.84	316.84				435.00											
032005	常州市不动产登记交易中心	4,524.68	4,524.68	2,828.04				1,646.64		50.00									
032006	常州市林业工作站	438.95	438.95	388.95				50.00											
032007	常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钟楼分局	203.41	203.41					203.41											
032008	常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钟楼中心所	1,094.60	1,094.60	1,094.60															
032009	常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天宁分局	207.40	207.40					207.40											
032010	常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天宁中心所	917.21	917.21	917.21															
032011	常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服务中心	5,004.21	5,004.21							5,004.21									

公开 03 表

支出总表

部门：常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22,166.29	12,601.50	9,564.7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32	8.3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32	8.3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98	4.98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34	3.3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60.62	160.6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60.62	160.62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60.62	160.62				
212	城乡社区支出	695.45	260.45	435.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435.00		435.00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35.00		435.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60.45	260.45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60.45	260.45				
213	农林水支出	885.29	315.29	570.00			
21302	林业和草原	885.29	315.29	570.00			
2130204	事业机构	315.29	315.29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570.00		570.0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5,235.91	6,676.12	8,559.79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15,235.91	6,676.12	8,559.79			

2200101	行政运行	4,827.49	4,827.49				
22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17.63		1,017.63			
2200106	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	1,465.00		1,465.00			
2200107	自然资源社会公益服务	536.00		536.00			
2200108	自然资源行业业务管理	2,322.04		2,322.04			
2200109	自然资源调查与确权登记	1,150.64		1,150.64			
2200112	土地资源储备支出	158.00		158.00			
2200114	地质勘查与矿产资源管理	290.00		290.00			
2200129	基础测绘与地理信息监管	445.20		445.20			
2200150	事业运行	1,848.63	1,848.63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1,175.28		1,175.2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180.70	5,180.7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243.57	3,243.5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69.86	869.86				
2210202	提租补贴	1,291.60	1,291.60				
2210203	购房补贴	1,082.11	1,082.11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1,937.13	1,937.13				
22103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1,937.13	1,937.13				

公开 04 表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常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10,364.35	一、本年支出	10,364.35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0,364.3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公共安全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教育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32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124.05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260.45
		（十三）农林水支出	415.29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06.31
		(二十) 住房保障支出	4,549.93
		(二十一)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 预备费	
		(二十五) 其他支出	
		(二十六) 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 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 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10,364.35	支出总计	10,364.35

公开 05 表

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部门：常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0,364.35	10,085.53	9,363.99	721.54	278.8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32	8.32	8.3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32	8.32	8.3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98	4.98	4.98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34	3.34	3.3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4.05	124.05	124.0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4.05	124.05	124.05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24.05	124.05	124.05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60.45	260.45	245.38	15.07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60.45	260.45	245.38	15.07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60.45	260.45	245.38	15.07	
213	农林水支出	415.29	315.29	293.53	21.76	100.00
21302	林业和草原	415.29	315.29	293.53	21.76	100.00
2130204	事业机构	315.29	315.29	293.53	21.76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100.00				100.0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06.31	4,827.49	4,335.29	492.20	178.82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5,006.31	4,827.49	4,335.29	492.20	178.82
2200101	行政运行	4,827.49	4,827.49	4,335.29	492.20	

22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4.82				24.82
2200106	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	70.00				70.00
2200107	自然资源社会公益服务	34.00				34.00
2200108	自然资源行业业务管理	50.00				5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549.93	4,549.93	4,357.42	192.5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612.80	2,612.80	2,612.8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81.79	681.79	681.79		
2210202	提租补贴	1,111.96	1,111.96	1,111.96		
2210203	购房补贴	819.05	819.05	819.05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1,937.13	1,937.13	1,744.62	192.51	
22103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1,937.13	1,937.13	1,744.62	192.51	

公开 06 表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部门：常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0,085.53	9,363.99	721.54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879.68	8,879.68	
30101	基本工资	1,413.31	1,413.31	
30102	津贴补贴	2,672.83	2,672.83	
30103	奖金	1,593.88	1,593.88	
30107	绩效工资	848.61	848.61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26.79	826.79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13.41	413.41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18.33	218.33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24.05	124.05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0.62	10.62	
30113	住房公积金	681.79	681.79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76.06	76.0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21.54		721.54
30201	办公费	127.70		127.70
30205	水费	18.15		18.15
30206	电费	42.87		42.87
30211	差旅费	263.98		263.98
30215	会议费	42.63		42.63
30216	培训费	15.88		15.88
30217	公务接待费	13.69		13.69
30228	工会经费	51.51		51.51
30229	福利费	7.42		7.42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37.71		137.71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84.31	484.31	
30302	退休费	465.31	465.31	
30305	生活补助	2.52	2.52	
30309	奖励金	0.41	0.41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6.07	16.07	

公开 07 表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部门：常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0,364.35	10,085.53	9,363.99	721.54	278.8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32	8.32	8.3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32	8.32	8.3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98	4.98	4.98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34	3.34	3.3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4.05	124.05	124.0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4.05	124.05	124.05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24.05	124.05	124.05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60.45	260.45	245.38	15.07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60.45	260.45	245.38	15.07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60.45	260.45	245.38	15.07	
213	农林水支出	415.29	315.29	293.53	21.76	100.00
21302	林业和草原	415.29	315.29	293.53	21.76	100.00
2130204	事业机构	315.29	315.29	293.53	21.76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100.00				100.0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06.31	4,827.49	4,335.29	492.20	178.82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5,006.31	4,827.49	4,335.29	492.20	178.82
2200101	行政运行	4,827.49	4,827.49	4,335.29	492.20	
22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4.82				24.82

2200106	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	70.00				70.00
2200107	自然资源社会公益服务	34.00				34.00
2200108	自然资源行业业务管理	50.00				5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549.93	4,549.93	4,357.42	192.5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612.80	2,612.80	2,612.8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81.79	681.79	681.79		
2210202	提租补贴	1,111.96	1,111.96	1,111.96		
2210203	购房补贴	819.05	819.05	819.05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1,937.13	1,937.13	1,744.62	192.51	
22103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1,937.13	1,937.13	1,744.62	192.51	

公开 08 表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常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0,085.53	9,363.99	721.54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879.68	8,879.68	
30101	基本工资	1,413.31	1,413.31	
30102	津贴补贴	2,672.83	2,672.83	
30103	奖金	1,593.88	1,593.88	
30107	绩效工资	848.61	848.61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26.79	826.79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13.41	413.41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18.33	218.33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24.05	124.05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0.62	10.62	
30113	住房公积金	681.79	681.79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76.06	76.0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21.54		721.54
30201	办公费	127.70		127.70
30205	水费	18.15		18.15
30206	电费	42.87		42.87
30211	差旅费	263.98		263.98
30215	会议费	42.63		42.63
30216	培训费	15.88		15.88
30217	公务接待费	13.69		13.69
30228	工会经费	51.51		51.51
30229	福利费	7.42		7.42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37.71		137.71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84.31	484.31	
30302	退休费	465.31	465.31	
30305	生活补助	2.52	2.52	
30309	奖励金	0.41	0.41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6.07	16.07	

公开 09 表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部门：常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3.69	0.00	0.00	0.00	0.00	13.69	42.63	15.88

公开 10 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常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1 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部门：常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2 表

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常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合计		492.2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92.20
30201	办公费	78.38
30205	水费	11.30
30206	电费	25.06
30211	差旅费	154.38
30215	会议费	30.30
30216	培训费	10.40
30217	公务接待费	9.58
30228	工会经费	30.96
30229	福利费	4.13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37.71

注：1. “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公开 13 表

政府采购支出表

部门：常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单位：万元

采购品目大类	专项名称	经济科目	采购品目名称	采购组织形式	资金来源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政府性基金	其他资金	上年结转和结余资金	
合计					1.10		439.06		440.16
货物					1.10		423.06		424.16
常州市土地储备中心							4.90		4.90
	办公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台式计算机	集中采购			2.50		2.50
	办公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便携式计算机	集中采购			2.40		2.40
常州市规划局							225.00		225.00
	空调更新购置费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空调机组	集中采购			225.00		225.00
常州市不动产登记交易中心							35.35		35.35
	办公设备采购	办公设备购置	台式计算机	集中采购			7.50		7.50
	办公设备采购	办公设备购置	其他信息安全设备	集中采购			12.00		12.00
	办公设备采购	办公设备购置	A4 黑白打印机	集中采购			1.00		1.00
	办公设备采购	办公设备购置	A4 彩色打印机	集中采购			1.35		1.35
	办公设备采购	办公设备购置	液晶显示器	集中采购			3.00		3.00
	办公设备采购	办公设备购置	会议桌	集中采购			2.00		2.00
	办公设备采购	办公设备购置	会议椅	集中采购			1.00		1.00
	办公设备采购	办公设备购置	基础软件	集中采购			7.50		7.50
常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钟							21.81		21.81

楼分局									
	2025 年资产购置 (不含信息化资产)	办公设备购置	其他网络设备	集中采购			9.66		9.66
	2025 年资产购置 (不含信息化资产)	办公设备购置	其他信息安全设备	集中采购			6.50		6.50
	2025 年资产购置 (不含信息化资产)	办公设备购置	A4 彩色打印机	集中采购			1.35		1.35
	2025 年资产购置 (不含信息化资产)	办公设备购置	碎纸机	集中采购			0.30		0.30
	2025 年资产购置 (不含信息化资产)	办公设备购置	其他计算机软件	集中采购			4.00		4.00
常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天宁中心所							1.10		1.10
	资产新建及购置 (不含信息化资产)	办公设备购置	空调机	集中采购			1.10		1.10
常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服务中心							136.00		136.00
	办公设备购置 2025	办公设备购置	台式计算机	集中采购			7.00		7.00
	办公设备购置 2025	办公设备购置	便携式计算机	集中采购			8.00		8.00
	办公设备购置 2025	办公设备购置	多功能一体机	集中采购			9.00		9.00
	办公设备购置 2025	办公设备购置	其他输入输出设备	分散采购			30.00		30.00
	办公设备购置 2025	办公设备购置	无人机	分散采购			22.00		22.00
	办公设备购置 2025	办公设备购置	应用软件	集中采购			25.00		25.00
	公务用车购置 2025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其他乘用车	集中采购			25.00		25.00
	自然资源行业管理和公益服务 2025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汽油	集中采购			10.00		10.00
服务							16.00		16.00
常州市自然资							16.00		16.00

源和规划服务中心									
	自然资源行业管理和公益服务 2025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财产保险服务	集中采购			8.00		8.00
	自然资源行业管理和公益服务 2025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	集中采购			8.00		8.00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常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5 年度收入、支出预算总计 22,166.29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预算总计各增加 268.55 万元，增长 1.23%。其中：

（一）收入预算总计 22,166.29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合计 22,166.29 万元。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0,364.35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35.09 万元，减少 1.29%。主要原因是政策性减少。

（2）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4）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6,747.73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096.17 万元，减少 13.97%。主要原因是事业单位专户管理资金预算安排减少。

（5）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6）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5,054.21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499.81 万元，增长 42.2%。主要原因是事业单位经营收入资金预算安排增加。

（7）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8）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9）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上年结转结余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二) 支出预算总计 22,166.29 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合计 22,166.29 万元。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 8.32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离退休人员活动等。与上年相比减少 0.21 万元，减少 2.46%。主要原因是政策性减少。

(2) 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 160.62 万元，主要用于行政事业人员医疗补助。与上年相比减少 3.21 万元，减少 1.96%。主要原因是政策性减少。

(3) 城乡社区支出（类）支出 695.45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事业单位正常运行。与上年相比增加 212.73 万元，增长 44.07%。主要原因是政策性增长。

(4) 农林水支出（类）支出 885.29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事业单位正常运行。与上年相比增加 131.06 万元，增长 17.38%。主要原因是政策性增长。

(5)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支出 15,235.91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自然资源部门正常运行。与上年相比增加 73.08 万元，增长 0.48%。主要原因是政策性增长。

(6) 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 5,180.7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事业单位正常运行及职工住房保障类支出。与上年相比减少 144.9 万元，减少 2.72%。主要原因是政策性减少。

2. 年终结转结余为 0 万元。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5 年收入预算合计 22,166.29 万元，包括本年收入 22,166.29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

其中：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0,364.35 万元，占 46.76%；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6,747.73 万元，占 30.44%；

本年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5,054.21 万元，占 22.8%；

本年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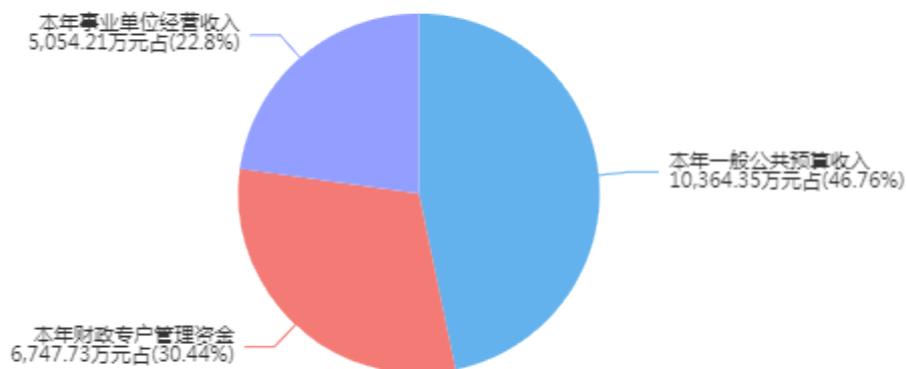
上年结转结余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单位资金 0 万元，占 0%。

收入预算图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5 年支出预算合计 22,166.29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12,601.5 万元，占 56.8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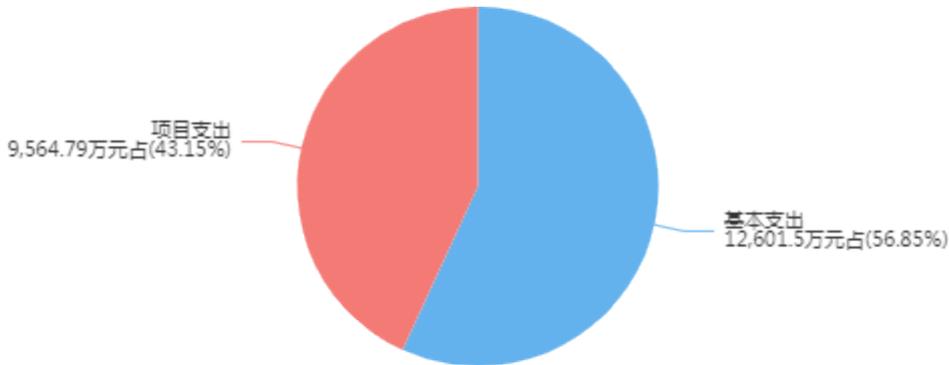
项目支出 9,564.79 万元，占 43.15%；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支出预算图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常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0,364.35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135.09 万元，减少 1.29%。主要原因是政策性减少。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5 年财政拨款预算支出 10,364.35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46.76%。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135.09 万元，减少 1.29%。主要原因是政策性减少。

其中：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1.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支出 4.98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0.08 万元，减少 1.58%。主要原因是政策性减少。

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支出

3.34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44 万元，增长 15.17%。主要原因是政策性增长。

（二）卫生健康支出（类）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支出 124.05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3.25 万元，减少 2.55%。主要原因是政策性减少。

（三）城乡社区支出（类）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支出 260.45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2.27 万元，减少 4.5%。主要原因是政策性减少。

（四）农林水支出（类）

1. 林业和草原（款）事业机构（项）支出 315.29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31.06 万元，增长 10.93%。主要原因是政策性增长。

2. 林业和草原（款）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项）支出 10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五）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

1. 自然资源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 4,827.49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17 万元，增长 0.02%。主要原因是政策性增长。

2. 自然资源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 24.82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9.18 万元，减少 27%。主要原因是政策性减少。

3. 自然资源事务（款）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项）支出 7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4. 自然资源事务（款）自然资源社会公益服务（项）支出 34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5. 自然资源事务（款）自然资源行业业务管理（项）支出 5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5 万元，减少 9.09%。主要原因是政策性减少。

（六）住房保障支出（类）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 681.79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32.3 万元，减少 4.52%。主要原因是政策性减少。

2. 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支出 1,111.96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26.88 万元，减少 2.36%。主要原因是政策性减少。

3. 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支出 819.05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2 万元，增长 0.27%。主要原因是政策性增长。

4. 城乡社区住宅（款）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项）支出 1,937.13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81 万元，减少 4.01%。主要原因是政策性减少。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5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10,085.53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9,363.9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

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721.5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10,364.35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35.09 万元，减少 1.29%。主要原因是政策性减少。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10,085.53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9,363.9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721.5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13.69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0.54 万元，

变动原因政策性减少。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接待费支出 13.69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10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0 万元。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 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 13.69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0.54 万元，主要原因是政策性减少。

常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会议费预算支出 42.63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6 万元，主要原因是政策性减少。

常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培训费预算支出 15.88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0.6 万元，主要原因是政策性减少。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5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5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5 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支出 492.2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5.91 万元，减少 3.13%。主要原因是政策性减少。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总额 440.16 万元，其中：拟采购货物支出 424.16 万元、拟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拟采购服务支出 16 万元。

十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本部门共有车辆 13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3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0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设备 5 台（套）。

十五、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本部门整体支出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 22,166.29 万元；本部门共 61 个项目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9,564.79 万元，占财政性资金（人员类和运转类中的公用经费项目支出除外）总额的比例为 10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单位资金：除财政拨款收入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收入，包括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及其他收入（包含债务收入、投资收益等）。

四、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五、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十、**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方面的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事业机构(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含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等附属事业单位的支出。

十四、**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林业和草原方面的支出。

十五、**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项)：反映用于自然资源有偿使用与合理开发利用，国土空间生态修复，国土整治，耕地保护等方面的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自然资源社会公益服务(项)：反映自然资源部门土地、地质、矿产实物资料和信息资源采集、处理并提供社会公益展览和服务，自然资源知识普及，自然资源领域科技创新发展等方面的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自然资源行业业务管理(项)：反映自然资源行业业务管理经费支出，包括行业标准和规程、政策法规、审计监督、队伍建设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自然资源调查与确权登记(项)：反映自然资源部门用于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一、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土地资源储备支出(项)：反映用于土地资源储备方面的支出。

二十二、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地质勘查与矿产资源管理(项)：反映用于地质勘查行业和地质工作管理，矿业权管理，矿产资源合理利用和保护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三、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基础测绘与地理信息监管(项)：反映基础测绘、航空摄影、地理信息应用与安全监管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四、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事

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二十五、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自然资源事务方面的支出。

二十六、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二十七、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二十八、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二十九、住房保障支出(类)城乡社区住宅(款)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住宅方面的支出。